

上门服务 联农助农

芦淞区白关镇龙凤庵村推动基层党建与乡村振兴同频共振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杨凌凌
通讯员/左钰泉 周乐

芦淞区白关镇龙凤庵村立足工作实际,认真落实省委书记沈晓明在龙凤庵村调研时的讲话要求,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切实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基层党建与乡村振兴同频共振、精准对接、互融互促,用真情实干推动农业更强、农村更美、农民更富。

强化队伍建设,组织堡垒再夯实

龙凤庵村党总支持续强化基层队伍建设,严格落实《2023年全区村(社区)基层党建“四基”规范提升工作实施方案》,第一时间核实基层党建工作,在最短时间内实现查问题、学经验、补短板、促提升的效果。

推动党建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纵深推进“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主题党日走深走实,全力推动党组织生活内容丰富、质量提升、效能增进,共开展20余次“微党课”宣讲活动,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用进一步彰显。依托村民代表工作,村党总支组织党员参与各项政策宣传、防汛抗旱、人居环境整治、矛盾排查、纠纷调解等日常工作,鼓励党员主动亮身份、亮职责、亮岗位、亮承诺,主动上门服务群众、服务党员,先后帮助村民解决问题30余件。

走好群众路线,干部服务再下沉

龙凤庵村将原来村干部“等村民上门办事”变为“送服务上门”的模式,村干部日常不全部在村党群服务中心坐班,而是在包片的组内进行走访收集村民诉求,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并在每户房前张贴包片村民代表、包组村干部的联系方式及服务群众的小程序公示牌,确保群众有问题能够及时联系到村民代表及村干部。

成立上门服务车队,群众反映问题后,由包组村干部接单直接上门服务,为老百姓提供订单定制化个性化贴心服务,形成“群众点单、村干部接单、专班接单、群众评单、回访督单”的即时响应工作机制。

目前下沉式服务群众制度已实现六大类33

项服务上门服务,累计解决问题62个,得到群众一致好评,正在提炼总结全镇推广。

提高发展质效,集体经济再腾飞

作为以传统农业种养为主自然村,2023年,龙凤庵村采用合作社联营+公司助销+农户直接参与的联农助农方式,带动130亩丝瓜销售,预计销量约40万公斤,销售收入200万余元。

龙凤庵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联合驻村企业我本自然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大力开展白关丝瓜精深加工产业,成功研发丝瓜汽泡水、啤酒,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提升产品附加值。目前丝瓜汽泡水已正式上市,凭借独特口感得到消费者广泛好评。

同时,该村对接电商直播培训机构,举办创业大讲堂,邀请讲师现场授课,宣传人社创业扶持政策,拓宽村民就业渠道,通过产业发展提供更多的人才就业岗位;同时动员乡贤“迎老乡、回故乡、建家乡”,让返乡村民“回得来、留得住、有帮扶、能就业”,有效促进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亲人去世 社区托起精神残疾人家庭“一片天”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杨如 通讯员/侯颖) 7月4日,石峰区响石岭街道杨古社区,郭秀琴等3位二级精神残疾人托亲属将一面特殊的锦旗,送到社区网格员手中,感谢社区在紧急危难关头,帮助她们解决了实际困难。

郭秀琴是杨古社区的低保户,一家四口除爱人吴安舜外,其他3人均为二级精神残疾,生活起居全靠吴安舜照料,生活特别困难。前不久吴安舜突发意外去世,留下3个不能自理的残疾人,无依无靠,基本生存都成了问题。

杨古社区得知这一情况后,网格员及网格员第一时间赶到郭秀琴家,对接派出所,协调卫生服务中心,联系市殡仪馆,忙里忙外,帮助办理吴安舜的丧葬事宜。

同时,社区网格员和网格员一边妥善安置郭秀琴3人,还将八宝粥等即食食品、慰问品送到她们家中,并联系志愿者为她们送衣物,随时关注她们的生活情况。

由于情况紧急,杨古社区迅速向上级报告这一特殊情况,在石峰区民政局、响石岭街道办事处、杨古社区的共同努力下,短短6天时间便协调好了各项事宜,郭秀琴3人被送往市三医院治疗,她们的基本生存、医疗需求等问题得到解决。

石峰区

多证网上联办

首件“新生儿出生一件事”3天办结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李逸峰 通讯员/谭洪汀 张菁) 近日,市二医院“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专窗将崭新的新生儿出生医学证明、预防接种证送到欧阳夫妇手中。据悉,这是石峰区正式推行“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以来成功办结的第一件业务。

家住攸县的欧阳夫妇,在市二医院喜得健康宝宝。喜悦之余,他们从工作人员处了解到,我省已开通新生儿出生“一件事一次办”服务,新生儿的出生医学证明、户口登记等证件可在网上一次申请、全程网上办好,还能邮寄到指定地点,正好可以解决他们两地跑的问题。6月27日,欧阳女士通过“湘易办”手机App在线发起联办申请。次日,她就收到了新生儿出生医学证明,第

三天攸县酒埠江派出所在网上顺利给她的宝宝办好了户口,攸县医保局也已成功办理新生儿落地险,真正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以前,一个新生儿出生后,父母需要为其办理出生医学证明签发、预防接种证发放、新生儿落户登记、新生儿落地参保申报等事项,涉及助产机构、公安、医保等多个部门,一度成为新生父母的“甜蜜负担”。现在,新生儿“一件事一次办”服务将原来分布在多个部门办理的事项,整合为只需要在网上进行一次申请、提交一次材料,即可一次性为新生儿办理出生医学证明、预防接种证、户口登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登记4个基本事项,为宝爸宝妈们省去了许多麻烦。

芦淞区

品牌服饰联合会幸福互助基金启动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杨凌凌 通讯员/罗金鹏) 7月3日,株洲市品牌服饰联合会建会9周年暨换届授牌大会举行。会上,分别对新一届会长、荣誉会长、执行会长、常务副会长、监事长、副会长进行授牌。现场举行服饰产业供需签约仪式,启动品牌服饰联合会幸福互助基金。

株洲市服饰品牌联合会作为芦淞商圈内一家由服饰、鞋帽、内衣等品牌形成的服饰品牌协会,将株洲市本地中小服装企业单打独斗变为抱团发展,为企业打通设计、生产、营销全产业链,并协助各级部门加大

品牌推广和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为品牌服饰发展提供助力,为打造千亿服饰产业提供了有力支持。

服饰(纺织)产业是株洲市的传统优势产业,是株洲重点培育的“3+3+2”产业体系之一,株洲服饰(纺织)产业的规模成功过千亿,成为了全省50大重点培育产业和首批7个中小工业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之一,形成了集研发设计、生产加工、展示销售、仓储物流、电子商务于一体的全产业链生态圈,株洲服饰产业良好的发展态势,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同。

石峰区

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钱娜工作室”成立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李逸峰 通讯员/周励) 6月28日,石峰区高职院校校外知识分子工作室——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院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钱娜工作室”挂牌成立。

钱娜工作室由9名成员组成,其中民盟盟员6人、九三学社社员1人、无党派人士2人,9人中有教授2名、副教授级高工5名。工作室牵头专家钱娜,现任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制造学院院长、民盟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院支部主委、市政协委员。工作室主要研究大学生职业指导、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等内容,工作室专家公开发表论文34篇,主持省市课题21个,主编、参编相关教材6

部,带领学生团队荣获各类创新创业比赛国家金奖1项、铜奖3项、省级荣誉30余项。

近年来,石峰区委统战部深入贯彻落实全市统一战线“办好八件事”工作要求,对标“名师、名匠、名家、名医、名人”五个方面,摸清全区教育、卫健系统945名党外知识分子信息台账,建立教育、卫健系统党外知识分子工作小组,指派专人加强业务指导。同时,充分利用已有“冯江华工作室”“曾艳梅工作室”等党外知识分子品牌,吸纳大厂大所党外知识分子形成人才洼地,持续探索“地方+企业+高校”三方“共联共建”模式,不断壮大全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助力石峰产业创新升级。

石峰区116名星级志愿者获表彰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李逸峰 通讯员/谭洪汀) 志愿在行动,大爱驻石峰。7月1日,石峰区对评选出的116名首届星级志愿者、最美银龄志愿者进行表彰。

今年2月,石峰区启动首届星级(最美银龄)志愿者评选活动,在“株洲爱心时间银行”App注册且归属区域和服务区域均在石峰区的志愿者,积分达到100分、300分、600分、1000分、1500分,可依次申请认定为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四星级、五星级志愿者。积极参与志愿服务,但因年龄偏大不会操作或因设备有限无法登录等原因,未在“株洲爱心时间银行”App注册认证的60周岁(含)以上志愿者,可在所属镇(街)及石峰区志愿服务促进中心的共同核实、推荐下参与评定,全区共评选

“最美银龄志愿者”10名。周智仁是株化集团的一名退休职工,一直积极参加义务献血、扶贫帮困等社会志愿服务,把“奉献爱心,守护生命”作为自己的责任担当。2021年11月,他注册成为志愿者,目前志愿服务时长已有777小时,曾获得“全国无偿献血奉献奖金奖”“中国好人”“湖南省最美志愿者”等荣誉。此次,他获评石峰区三星级志愿者。

今年69岁的王晋湘,是响石岭街道丁山社区党员志愿者,也是光明艺术团团长。她多次带领团队参加创文轻骑兵等文艺活动,参加义演50余场,不仅在文艺演出方面出力,也积极参加各种志愿服务活动。此次,她获评全区“最美银龄志愿者”。

城市·观察

责任编辑:吴楚 美术编辑:张武 校对:谭智方

天元区滨江段如何扮靓颜值?

增加腹地活力,构建连续开敞空间



石峰大桥和旺城天悦节点优化效果图。受访单位供图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张威

近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布《滨江城市设计与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征询意见公示》(下称方案)。修改方案后的滨江段将增加腹地活力,构建连续开敞空间,提升我市滨江风貌形象。

尚格小学北侧道路拓宽

根据方案,此次拟修改区域为天元区石峰大桥至芦淞大桥之间滨江区域。北临滨江北路,东临芦淞大桥,南临新东路一规划14路一森林路,西临湘湾小区用地边界,总体范围约890亩。

方案一出,引起市民高度关注。

“江边这么好的风景,早就应该好好规划利用了。”家住尚格小区的徐先生表示,滨江路沿线部分区域存在较多老旧私房和未利用空间,滨江展示面风貌形象不佳。

不仅如此,附近的尚格小学接送学生主要依托滨江路,上下学高峰段人车流量大,存在安全隐患,亟需优化交通。

打造安全、活力、舒适的滨江空间正是本次方案的题中之意。

“居民们提到的问题,是我们在规划设计中要考虑的因素。”市资规局规划管理团队相关负责人介绍,方案将会对滨江区域用地及路网进行优化调整,同时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控制要求。

在道路优化方面,主要对现东平路进行改造。取消芦淞大桥段、韶溪港排渍站段旺城天悦段和大江观邸段城市道路功能、分别控制6、10米地块内部人行通道。取消陈埠港排渍站东侧规划支路(东平路一滨江北路)。

保留体育中心段、尚格段东平路线形,其中尚格小学北侧道路拓宽2米到18.5米,单边拓宽一个车道,以保障交通出行的便利性。

对三个主要节点进行优化

(石峰大桥一芦淞大桥段)滨江路落成已久,临街小区、商铺有不少,但鲜有成规模的片区,一直不温不火。塑造优美滨江界面,提高滨江腹地经济价值,这次方案有何良策?

“根据沿线居民居住分布情况,我们依次选取了旺城天悦小区和石峰大桥、大江观邸和尚格小区三个主要节点优

化。”市资规局相规划管理团队负责人介绍。

在旺城天悦小区及石峰大桥两厢节点,方案研究明确在石峰大桥两厢建设体育公园,织补商业设施,利用桥下空间增设停车位约135个,并推动旺城天悦二期开发建设,沿江布置商业设施,打通滨江廊道。

在大江观邸小区节点,为提升滨江区域活力,取消原规划东平路,把用地并入公园绿地,梳理部分商业用地,结合公园绿地设置休闲健身场所,服务附近居民。利用场地内高差,增设地下停车场,新增车位约260个,以解决周边小区停车难问题。

在尚格小区节点,结合公园绿地设置小游园,改善滨江景观,提升城市形象。梳理部分商业用地,补充商业设施提升活力。

此外,根据城市设计方案在湘湾小区东南侧空地,石峰大桥两厢桥头公园、大江观邸小区北侧、尚格小学西北角增加商业用地,新增商业用地面积24.75亩。优化后片区内公园绿地总面积将增加3.75亩。

新增违法用地较去年减五成



违法占用土地上的建筑已基本拆除。受访单位供图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张威 通讯员/邓云恺) 近日,溁口区自然资源局依法对龙潭镇桥村红富木炭加工厂违法用地进行整治,拆除非法占用土地上的临时构筑物,恢复土地农业用途。

据了解,该地块于2021年4月由村民贺某占用,在未取得合法用地情况下,违法占地1.6亩修建钢架棚和砖窑等构筑物。同年7月,溁口区局对其立案查处,并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但贺某一直未对违法占用土地进行及时恢复。

直至今年6月,溁口区龙潭镇将依据法院裁定对其强制拆除,当事人贺某才表示立即自行拆除。目前,非法占用土地已拆除违建钢架顶棚和砖窑,后续将恢复土地原貌。

违法建设和违法用地,既严重影响市容市貌和全市耕地保护工作大局,又极大破坏了社会公序良俗和公平正义环境,是老百姓身边的糟心事。

今年3月,我市正式实施《株洲市管控和查处违法建设办法》《株洲市管控和查处违法用地办法》,进一步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改善城乡环境品质。今年以来,我市新增违法用地问题52宗,较去年同期减少五成,涉及耕地面积23.41亩,较去年同期下降六成。

市资规局行政执法支队相关负责人表示,今年以来,

违法占用土地上的建筑已基本拆除。受访单位供图

全系统坚持“以督为主、以查为辅”,实现双向发力的工作思路,打出“两违管控制”“卫片联审制”“督察专员制”的“三制”组合拳,从源头遏制违法用地问题新增。

记者手记

整治违法用地要重视源头防范

依法强制拆除,当然可以打破承包者的小算盘,甚至让其“偷鸡不成反蚀把米”,但毕竟不是治本办法。何况,为了拆除违章建筑、恢复违法用地,不得不投入一定的人财物,无形中增加了行政成本。

整治违法用地事前防范强过亡羊补牢。成立综合执法队伍,加强日常巡查、监管,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是最好的源头防范。但由于有些违法行为常藏在“角落”,无形之中加大了巡查的难度。反而是分散各处的群众,对违法用地的影响有切身感受,监管也有较高的积极性。

所以畅通举报渠道,给举报有功者一定奖励,把群众的热情调动起来至关重要。此外,普法宣讲不可少,要让违法用地者得不偿失可能还要坐牢的观念深入人心。

我市“划拨土地上房屋”转让出租出新规

株洲日报全媒体记者/张威 通讯员/谭美) 7月5日,我市发布实施《株洲市国有划拨土地上房屋转让出租土地收益征收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该办法对国有划拨土地上房屋转让、出租过程中的收益金、出让金计收标准及办理流程进行了规定。

办法明确,允许转让的国有划拨土地房屋,集资建房、安置房、个人自建房屋以及其他经政府批准土地可保留划拨性质的住房办理转移登记,按照契税计税依据的1%缴纳土地收益金,土地使用权性质仍保留为划拨。

根据办法,国有划拨土地上房屋出租的土地收益金,按照年租金总额的2%缴纳,土地收益金自租赁行为发生

起次月计算,按年计征(不足1年的按实际租月计算)。准允转让的经济适用房、产权共有的廉租住房、国有划拨地上个人名下单位自管产、商品房等办理转移登记取得完全产权的,住宅用途按照契税计税依据的10%缴纳土地出让金,土地使用权性质变更为出让。

国有划拨土地上个人名下商业用途房屋已取得不动产权证(含土地、房屋产权证两证齐全)进行转让的,按照契税计税依据的12%乘以剩余年期修正系数计算缴纳土地出让金,土地使用权性质变更为出让。

此外,办法还对历史形成的已完成房屋产权登记,但未办理相应土地产权等情形的办理进行了具体规定。